

學校檔案 : 2526T006

香港新界沙田火炭樂霞坊2號
※ 掛號郵件

培基小學法團校董會
承投提供上海四天姊妹學校交流及學習團
招標書

敬啟者：

現誠邀 貴機構就隨函檢附之投標附表上所列，為培基小學提供上海四天姊妹學校交流及學習團作出投標。倘 貴機構未能或不擬投標，亦煩請盡快把附件之「不擬投標通知書」傳真至 2697 3808 或寄回本校，並列明不擬投標的原因。又倘 貴機構不擬提供部分項目，請於投標附表上清楚註明。

投標書必須連同填妥的「投標附表」及「投標機構承諾書」一式兩份，放置信封內封密。信封面上須清楚註明「承投上海四天姊妹學校交流及學習團投標書」，並須於 **2026年2月24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前送達香港新界沙田火炭樂霞坊貳號 培基小學**。逾期送達之投標書或資料不齊備者概不受理。如截止投標日期當日因惡劣天氣而教育局宣佈全日制小學停課，有關截止投標日期將順延一個工作天(中午十二時正前)，敬請有意投標留意。 貴機構之投標書有效期為 **90** 天，由上述截止日期起計。逾期仍未接獲本校通知者，可視作已經落選。茲請注意：投標機構必須填妥承諾書第二部分，否則投標概不受理；並請投標者勿將身份寫在投標書信封面。學校招標承投所需服務時，會以整批形式考慮接受供應商的投標。

投標人、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家長、學校僱員、校董會成員，或負責甄選營辦商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 201 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投標人、其僱員或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可導致合約無效。本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投標人須為本會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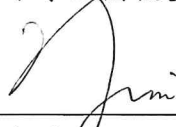
本校將考慮投標者所提供之項目或服務的安排、服務及質素為重點，並保留選擇承辦商之最終決定權。任何投標信函、表格及有關文件一概不會發還。如有查詢，請致電 2602 5353 與本校蔡起鳳署理副校長聯絡。

此致

各位服務承辦商負責人



培基小學法團校董會


(嚴慧儀 校長 代行)

日期 :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 : 1. 投標附表
2. 投標機構承諾書
3. 不擬投標通知書

投標機構承諾書(需填妥一式兩份)

承投提供上海四天姊妹學校交流及學習團的投標表格

學校檔號：	<u>2526T006</u>
學校名稱：	<u>培基小學</u>
學校地址：	<u>新界沙田火炭樂霞坊貳號</u>
截止日期／時間：	<u>2026年2月24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u>

第一部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所列的日期及價格(其他費用全免)，以及本校提出的要求和細則，提供夾附的投標附表上所列全部或部分項目的服務。完成服務及／或服務提供的日期將於正式合約上註明。下方簽署人知悉，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投標書由上述截止日期起計 **90** 天內仍屬有效，本校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單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機構的商業／非牟利註冊證明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而其機構所提供的服務不會損壞本校的聲譽及校產。

第二部

再確定投標之有效期

就有關本投標書之第一部，茲再確定本校之投標書有效期由 **2026年2月24日** 起為期 **90** 天。下方簽署人並同意投標書之有效期一經確定後，其機構先前刊印於投標書上註明有關此事之條款，即不再適用。

第三部

維護國家安全

下方簽署人確認即使招標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學校保留以其公司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公司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其公司。下方簽署人確認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 (i) 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 (ii) 繼續僱用其公司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 (iii) 學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簽署人及機構蓋印 : _____
()

職銜 : _____
(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署名於上方者已獲授權代表下列機構簽署本投標書)

機構名稱 : _____

註冊辦事處之地址 : _____

電話號碼 : _____

傳真號碼 : _____

日期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培基小學法團校董會
上海四天姊妹學校交流及學習團
投標附表

I. 服務範疇及細則：

服務範疇	服務細則
目的地	上海
舉辦日期	2026年4月21日至4月24日
參加人數	學生及其一位家長: 16-20對(共32-40人) 老師: 4人
	共: 36-44人
行程主題	姊妹學校交流及科技文化體驗
行程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師生到訪上海市虹口區新宏星小學(參與有關學校課程1天)，可安排家長到附近名勝景點參觀。 2. 全程安排參觀7個當地富教育意義的名勝景點，如到訪上海科技館、磁浮交通科技館(去程/回程一次乘坐磁浮列車體驗)、張江人工智能島、國旗教育展示廳、上海外灘、中華藝術館、朱家角古鎮或其他富歷史文化的景點。
交通安排	<p>去程：由培基小學出發，乘坐旅遊巴至香港國際機場，乘直飛航班到上海。</p> <p>返程：由上海市出發，乘坐旅遊巴至浦東機場，乘直飛航班到香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每台合當地規格的大型空調旅遊巴全程接送 - 每台旅遊巴上必須有1名能操廣東話及普通話的當地專業導遊 - 領隊、導遊及司機不得向團員收取服務費或小費 - 安排旅遊巴接送家長及學生到香港國際機場，乘坐直飛航班往返香港及上海
酒店住宿	四星級酒店(虹口區) 享用3餐早餐、4餐午餐及3餐晚餐
保險	須為隨團老師、學生提供旅遊綜合保險並提供有關保險計劃資料
其他額外支援或增值服務	<p>如出團前安排家長及老師簡介會</p> <p>協助辦理簽證、提供名牌、橫額等</p> <p>協助交流照片或視頻拍攝(供製作交流紀錄片用)</p>
經營經驗/規模	<p>請提供有關過往營辦遊學交流團的經驗/規模</p> <p>須遵守香港旅遊業議會《經營遊學團守則》或當地相關的守則及指引</p>

承投機構必須填寫以下表格：

項目編號	服務範疇	服務細則	所需數量	單價(元)	總價(元)
1	行程內容	包括景點參觀、入場、行政及製作等費用	學生: 16-20 人 家長: 16-20 人 老師: 4 人 共: 36-44 人	(@成人)港幣_____	港幣_____
				(@小童)港幣_____	
2	交通安排	包括去程及回程車費、隧道費、路費、上海市及內地交通費 (連車上導遊)		(@成人)港幣_____	港幣_____
				(@小童)港幣_____	
3	酒店住宿	四星級酒店，包括 3 餐早餐、4 餐午餐及 3 餐晚餐 酒店名稱及地址： _____ _____ _____	雙人房(2 人) 港幣_____	港幣_____	
			單人房 港幣_____		
4	保險	旅遊綜合保險		港幣_____	港幣_____
總價(元)				港幣_____	港幣_____

其他額外支援或增值服務	例如出團前安排家長及老師簡介會；協助辦理簽證、提供名牌、橫額等	詳細列明：
--------------------	---------------------------------	-------

承投機構必須提供的資料及文件

1. 經營牌照。
2. 每日行程表。
3. 保險計劃內容及公司名稱。
4. 列出出團前當地如發生傳染病爆發、恐襲、罷工或自然災害等問題時的安排，包括延遲出發、改期出發、退團、取消成團及退款安排(如適用)等。
5. 列出繳費及付款安排。
6. 提供過往營辦遊學交流團的經驗/規模。

II. 評審程序

1. 校方將根據所提交投標書的內容對所有投標者進行評審評合準則如下：

評審內容	比重
服務細則	40%
價格	40%
經營經驗/規模	10%
增值服務	10%

2. 評審過程中，可能需要邀請承投者派員向校方講解及闡釋投標書內所列內容及資料，但資料以投標書內容為準。

III. 《防止賄賂條例》

1.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在採購過程中，如本校成員接受供應商和承辦商提供的利益，或供應商和承辦商向本校成員提供利益，均屬違法。本校不容許供應商和承辦商透過任何形式的利益（包括捐贈）影響本校的選擇。
2. 本校成員或供應商和承辦商任何一方或雙方如有干犯上述違法行為，有關投標書將不獲考慮；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

IV. 申訴事宜

上述投標及評審程序按教育局指引行事，並受學校的法團校董會監察，以確保審批合約過程公平妥善。投標者如認為其投標書未獲公平處理或投標過程中未獲公平對待，可向學校的法團校董會反映。

V. 注意事項

1. 投標書封面：

寄：香港新界火炭樂霞坊貳號

培基小學法團校董會

「承投：提供上海四天姊妹學校交流及學習團」

2. 投標者不可在投標書封面上顯示任何其公司的名稱、標誌或能夠識別其公司的任何文字或記號。
3. 是次招標將考慮投標者所提供之項目或服務質素為重點，本校保留選擇供應商之最終決定權。任何投標表格及有關文件一概不會發還。

VI. 意見及查詢

供應商和投標者如有任何疑問或建議，請致電 2602 5353 與本校蔡起鳳署理副校長聯絡。

投標承諾

本機構/本人明白，如簽署合約後未能提供投標書上所列的服務，須負責賠償校方一切有關損失。



投標機構名稱：_____

負責人簽署：_____

負責人姓名：_____

職位：_____

日期：_____

承投：上海四天姊妹學校交流及學習團

不擬投標通知書

如 貴公司未能提供服務或產品，請填妥此表格後，
傳真至 2697 3808 或寄回火炭樂霞坊貳號培基小學

致：培基小學

承投：為培基小學提供上海四天姊妹學校交流及學習團

截止日期及時間： 2026 年 2 月 24 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有關 貴校邀請本公司就以上服務投標，現因以下理由未能投標，特此回覆。
(請在適當的□內加上✓)

- 未能提供招標文件所示服務/產品
- 未能達到招標文件所示要求或規格
- 未能於指定日期完成
- 未能於截止限期內遞交投標書
- 其他(請註明)_____



簽 署：_____

簽署人姓名：_____

公 司：_____

日 期：_____